

責備孩子要有方法

人類在自立以前的學習與接受教育的期間甚長，一生大約有三分之一的時間都在父母的保護之下，學習各種生活的技能。

在原始的社會，只要身體矯健、力量十足、「武」功高強，就足以成為該社會的一員。然而現在的社會環境卻十分複雜，若要適應良好，必須從小就開始學習許多事物。雖然進入小學以後學校有系統地傳授許多知識和技能，但是出生後，在家庭中所學習者也為數甚多。

幼兒教育

幼兒不但幼稚，而且對危險也一無所知。他們的舉止動作毫無顧忌，真是旁若無人。他們會毫不在意地打破玻璃、茶杯或在牆上任意塗鴉，不管是誰的東西，拿了就吃。正在吃飯時也說要上廁所，隨使用手去觸摸熨斗，連刀子也往嘴裡塞，扣子也會吞下去了。有時還會拍打熟睡中的嬰兒。有些人認為小孩子嘛，而毫不在乎，也有人認為必須加以制止。因此責備的方法就有待研究。

在我國，有些人主張不應該責備孩子。因為可能它會使小孩變得十分畏縮和懦弱，為了充分發展小孩子的才能，不應該制止這些行為。此種教育方法不甚妥當。雖然幼兒打破玻璃或其他東西時，他們聽到那種聲音會有一種快感，但是給他們一些不重要且無危險性的東西，豈不是有同樣的效果。

隨便在牆上塗鴉的快樂也可以拿一些不同紙張貼在牆上來讓他們塗抹，其喜悅更可



可愛又調皮的孩子，必須因材施教，才具效果。(阿丰攝)

加倍。對於孩子為何喜歡隨便在牆上亂畫，迄今仍然不得而知。

此外，如果行為本身並無危險性，而只是一味的禁止，小孩子未免太可憐了，所以應該想辦法為他們找一些代替品。儘管如此，打破東西時仍然應該嚴厲加以指責。必要時也可以加以處罰。例如，小孩子拿著剪刀四處揮舞或接近危險的地方時，若用嚴厲的口吻或打屁股，則十分有效。

責備方法

責備是一種有效的教育手段，因此，父母在必須責備孩子時應該加以責備。可是千萬不可以將其濫用來發洩個人的情緒，才不失為教育的手段，下列是責備小孩時必須遵守的幾個重要原則。

1.立即責備。當成人認為小孩子的行為不當時，必須當場立即指責。例如父母親看到小孩子在汽車內做出打擾乘客的行為時，應立即指正，不可以說在眾人面前不便斥責，回到家以後再行處理，因為事後才加以責備，小孩子缺乏臨場感，並無法理解被責備的原因。

2.必須使小孩子知道被責備的原因。雖然只要父母大聲吼罵，小孩子就懼害怕地將手縮回，然而必須立即要說明原因，他們才不會覺得莫名其妙。

3.對同一件事不要再三的責備。母親已經罵過一次以後，父親回家以後，又一五一十地告訴父親，父親又再一次加以責備。對小孩子而言，只要被罵過一次以後，對自己的過錯已經充分了解，如果反覆地責罵，將會傷害到孩子們的自尊心。

4.責備的態度必須要一致。例如，對同件事情，父親不責備，而母親卻責備，或心情好的時候不罵，心情不佳時卻罵，此種不一致的管教態度，無法奏效。

此外，小孩子會觀察父母的神色做事。尤其在與祖母住在一起的家庭，其管教就十分困難。祖母溺愛孫子，使得年輕的媽媽不知如何管教是好。因此，兩代之間必須彼此善加溝通協調，才不至於使管教的步調不一致，甚至於互相矛盾衝突。

5.在家庭內須要管教者，不可推卸到家庭之外。例如說「如果你再做那種事情，我就告訴你的學校的老師。」或「我去叫警察

來抓你。」此種責備的方法，會造成小孩子對他人無謂的不信任和恐懼感。此種缺乏信心的父母親，往往會形成更多的問題。

6.在責備孩子之前，父母親必須平心靜氣地先加以思索。如果父母親心情十分平穩，則責備的次數可以減少至1/3以下。母親忙於準備晚餐焦慮不安時，經常很容易責備小孩。

雖然孩子不好，但是事實上他們往往是遷怒的對象，才挨罵。母親也是人，此種錯誤當然是在所難免，然而必須隨時檢討和反省。

因材施教

最後責備的方法必須因孩子的性格而異。不同年齡的孩子，責備的內容和方法當然也不一樣。此外必須考慮到性格的問題。個性爽朗獨立的小孩，悠然自在幽默的孩子和活潑好動的孩子等，即使稍微嚴厲責備，他們也不會太在乎，反而一本正經責備比較有效果。

相對的，神經質、內向的孩子，在同伴之間不受注意的孩子，膽怯的孩子和乖孩子等，如果強烈責備，則他們會感受到很大的震撼而更加畏縮退怯。因此對這類孩子在責備的同時，也必須加以安慰和鼓勵。

總之，我們可以放心地責備小孩，如此才能培養他們良好的生活習慣和人際態度。可是，責備時必須要有溫暖的氣氛，不可採用冷酷的責備方法。因為它會造成小孩子的懊惱、反抗、敵意和孤獨感。

如果使用此類責備方式的父母，只要仔細分析一下自己的心理，就可以發現到某種偏差。溫暖的責備似乎是一個矛盾的詞句，任何被罵的孩子都會心情不佳，反抗和生氣。然而，在此種憤怒情緒消逝以後，父母親仍然愛護他們，這就是溫暖的責備。因此整個育兒的態度就是主要關鍵。 ■